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信托计划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237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就问询函所涉问题向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了说明和回复，现将回复内容及有关事项披露如下（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内中出现的简称均与《关于购买中航信托-天启（2016）19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37）中的释义内容相同）：

问题一：截至目前，“涌泉1号”投资的新三板公司“行悦信息”股票的持股数量、股票价格、持股成本与持股市值。

回复：

依据上海华富利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华富资管-涌泉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估值表》，截至2016年12月6日，“涌泉1号”持有“行悦信息”股票 5,233,000.00股，股票价格为2.34元/股，持股成本为5.32元/股，持股总成本 27,818,077.16元，持股市值为12,245,220.00元。

问题二：“涌泉1号”持有的“稳赢1号”信托受益权存在的相关风险。

回复：

“涌泉1号”因持有的“稳赢1号”信托受益权承担的主要风险为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上述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稳赢1号”项下信托财产受到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购买力风险、债券收益率曲线风险、再投资风险等风险因素的影响，导致信托收益率

水平变化，产生市场风险。

（2）流动性风险

“稳瀛1号”项下受益权可以依照信托合同的约定进行转让，但受托人无义务也不保证一定能够成功转让，导致受益人在流动性方面承担一定风险。

（3）信用风险

“涌泉1号”持有的“稳瀛1号”信托受益权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稳瀛1号”信托受益权的受托人—华能信托可能出现的违约风险，包括未能依据“稳瀛1号”信托合同的约定管理信托财产、分配收益等。

（4）其他风险

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会严重影响证券市场的运行，可能导致信托财产的损失；金融市场危机、行业竞争、代理商违约等超出受托人自身直接控制能力之外的风险，也可能导致受益人利益受损。

问题三：根据公告，“涌泉1号”将于2017年6月到期，请公司说明，“天启196号”是否受让“稳瀛1号”信托单位项下所享有的信托受益权，对“涌泉1号”存续期结束后，公司、涌泉亿信和冠源投资等投资主体获得本金与收益的影响，并详细说明上述行为对冠源投资承担“涌泉1号”的A1类份额和A2类份额的相关资产委托人的本金及固定预期收益的保证义务和无条件履行差额补足义务的影响，并以数据测算方式辅助说明。

回复：

“天启196号”拟以公允价格受让“涌泉1号”持有的“稳瀛1号”信托受益权6,000万份。

“稳瀛1号”自2015年12月成立运作至今，投资收益率约27.90%，当前估值净值约为1.279元/份，即转让总价约为7,674.78万元。因上述转让以“稳瀛1号”当前估值净值（市值）为准，因此“天启196号”是否受让“稳瀛1号”信托单位项下所享有的信托受益权，对“涌泉1号”存续期结束后，公司、涌泉亿信和冠源投资等投资主体获得本金与收益不会造成实质影响。

依据上海华富利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华富资管-涌泉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估值表》，截至2016年12月6日，“涌泉1号”项下资产包括银行存款、存出保证金、行悦信息股票及“稳瀛1号”信托受益权四项。除“稳瀛1号”外，银行

存款金额为1,393,292.69元,存出保证金金额为5,409,653.79元,行悦信息股票市值为12,245,220.00元。

“涌泉1号”A1类份额本金为50,000,000.00元,A2类份额本金为25,000,000.00元,如“涌泉1号”于2017年6月到期终止,则A1类份额应计固定预期收益为9,500,000.00元,A2类份额应计固定预期收益为3,250,000.00元,“涌泉1号”管理费、托管费及固定投资顾问费共计950,000.00元。

单位:万元

涌泉1号资产		收益分配测算	
银行存款	139.3	A1 份额本金	5,000.0
存出保证金	541.0	A1 份额固定预期收益	950.0
行悦信息	1,224.5	A2 份额本金	2,500.0
稳赢1号	7,674.8	A2 份额固定预期收益	325.0
资产净值	9,484.6	A1、A2 本金及固定预期收益合计	8,775.0

如上表所示,依据《华富资管-涌泉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如“涌泉1号”于2017年6月到期终止并进行收益分配,以当前资产估值进行测算,“涌泉1号”资产净值能够足额支付A1类份额及A2类份额的本金及固定预期收益,冠源投资无须承担“涌泉1号”的A1类份额和A2类份额的相关资产委托人的本金及固定预期收益的保证义务和无条件履行差额补足义务。“稳赢1号”受益权的转让以当前估值净值(市值)为准,因此对上述事项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

特此公告。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8日